**辽宁省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锦州滨海新区）招商服务有限公司、辽宁省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州松山新区）发展有限公司面向全社会公开招聘总经理岗位面试**

**考生须知**

1、面试及面试候考期间，实行封闭式集中统一管理，考生不得以任何形式与外界联系。考生携带的各种通信、电子产品一律关闭电源后上交封存。面试开始后，继续使用通信、电子产品的考生，一经发现，即取消面试及聘用资格。考生进入候考区要保持肃静，自觉听从工作人员的安排，候考期间不准在任何场所吸烟、不准相互交谈、不准随意走动，在指定位置坐好，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需上洗手间的，将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

2、考生签到后，工作人员组织考生抽签，决定面试顺序并在《面试抽签表》上签字确认，考生需妥善保管好抽签号码。并将号码牌贴于左胸前，凭抽签号码牌进入备考区及面试考场，面试程序及要求：

（1）面试采取包括自我介绍、命题答辩、考官提问三个环节，初试共10分钟，复试共15分钟，请考生注意掌握时间；

（2）初试结束后，请考生带好随身物品，在工作人员处领取寄存的手机后，直接离开考场。考务组将在当日下午13:30前通知初试通过的考生参加下午15:00的复试，未通过初试的考生不再另行通知。

3、资格审查内容。审查部门根据考生报名时的基本信息对考生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核验。考生须携带以下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接受现场资格审查，原件审核后当场退还。

①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

②纸制版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如涉及国外学历学位的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扫描件）

③纸制版个人承诺书（需本人签字）

④纸制版报名登记表（需本人签字）

⑤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职（执）业资格证书

⑥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成果）、获奖材料

⑦所在企业及个人任职职位相关经历证明材料（社保缴费证明、劳动合同、原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等，应届毕业生需提供未缴纳社保证明，可到人社局打印）

 **锦州经开区、锦州高新区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5月4日**